



紫摇烟碧系列

心动百分百

捕捉你那如风的心思
共掬饮甜蜜的爱情滋味

台湾 王 婷

I247.5
3769

心动百分百

王婷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:晓 涛

封面设计:文 苑

鬓摇烟碧系列
心动百分百
(台湾)王 埏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20号)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3 000

ISBN 7-204-03243-8/I·557 定价:9.80 元

第一章

悠扬的钟声响彻宁静的校园。

“我觉得上学最大的乐趣就是听到下课钟响，那种等待的心情是多么的美妙！”长相清秀的女孩眨着大眼睛，一脸梦幻的道。

“我倒觉得分针、秒针移动的速度比乌龟还慢，令人直要发狂。”有张可爱苹果脸的女孩一脸倦意的说。

“我赞成小玲的话。”另一名女孩极不文雅的打着大呵欠，顺便揩去因打呵欠而冒出的泪水。

汪若萍、林小玲、陈宛伶，三个女孩是二专夜间部的同学，平时感情不错，但是个性却是南辕北辙。

汪若萍是个爱作梦的天真女孩，偏偏遇上林小玲这个看破红尘的超现实派，还好有个陈宛伶居中调和。

“你们两个真是缺乏浪漫细胞。”若萍白了她们一眼。

“我才懒得理你这个爱作梦的白痴。”小玲揉揉发疼的鬓角。

“小玲，你怎么这样说人家！”若萍拉着小玲的手，撒娇的摇晃着。小玲可是她的偶像，她从一开始就万分崇拜小玲，因为小玲一向率性直言，说的话霹雳到了极点，如果小玲是男生，她一定爱死她了。

“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心里成天在幻想什么吗？是不是在楼梯转角处撞见令你意乱情迷的梦中情人，然后他用他那强健有力的手臂扶起你，再深情的看着你，问你有没有事？接着好死不死的，他捡起你不小心掉落的学生证或记事本，从此开始你们一发不可收拾的痴缠爱恋。接下来他每天和你一起坐在某棵树下吃着你亲手做的爱心便当，并趁四下无人时偷个吻，是不是啊？”小玲促狭的推着头低垂到快碰到桌子的若萍。

“才……才不是呢！”若萍酡红着脸，心里所想的事被人看穿实在不是滋味。

“我看明明就是！我说若萍啊，你也老大不小了，收起你脑中那些梦幻的少女情怀吧！漫画和小说中的情节毕竟不切实际。”小珍语重心长的劝说。

“那刚才借你的漫画、小说还给我。”若萍嘟着嘴，伸手想讨回被小玲说得一文不值的东西。

“还你？这怎么行！”小玲抱紧背包。开什么玩笑，劝人是一回事，自己爱看又是另外一回事了。

“那你刚才说的话是什么意思？”若萍被小玲言行不一的态度给搞糊涂了。

“没什么意思，你全忘记吧！”小玲在若萍眼前比手画脚。

“你在干什么啦？”若萍被小玲胡乱挥舞的手给弄得头昏眼花。

“催眠，好让你赶快忘记方才我说的话。”这世上大概只有小玲这种人才会损人不带一丝愧色。

“对了，小玲，这次期末考考得怎样？我猜我有三科铁当的。”宛伶愁眉苦脸的说。

她真羡慕小玲和若萍还有心情抬杠，这也难怪，若萍的成绩总是班上前几名，小玲更是不用说了，只能用“奇葩”两字来形容她。从来不见小玲看书，上课也拚命睡，却能每科都过。小玲睁着眼就能睡的奇功在班上是无人不知、无人不晓，还有人要她开班授课或干脆参加什么奇人异事选拔。

“应该是没什么问题啦！也‘恭喜’你了！”

心动百分百

小玲幸灾乐祸的拍拍宛伶的肩。

开什么玩笑，她是绝不允许自己被当的，重修还要付学分费，现在她的学费可是她自己辛苦赚来的，经不起“额外支出”的。

“小玲，那你今年寒假有什么打算？”若萍一脸兴致勃勃。

“干嘛？”看若萍这么高兴，该不会是有什么企图吧！

“你公司不是放你两个星期的假吗？”

“加上年假共有三个星期。怎么样？”要不是好友无忧在总裁面前直说她这个小妹有多辛苦，她哪有那么好命啊！

“陪我出国去玩，费用我出。”若萍大方的说。如果有小玲的陪伴，一定很有趣。

“哪有那么好的事，难道你要我出卖肉体陪你到国外狂欢？”小玲双手忙抱胸，不敢相信的叫出声。

“谁要你的肉体！你到底要不要去啊？”若萍啐道，小玲的话总让她招架不住。

“喂！你们全忘了我的存在呀？”宛伶受伤的捧住心口，难道成绩不好就要遭遇被忽略的命运吗？她也不想这样啊。

心动百分百

“哎呀！你还在啊！”小玲一副像发现山顶洞人的惊奇样。

若萍忍住笑，“宛伶，你呢，要不要一起去？”

“费用呢？”宛伶雀跃的问道。

“当然也是免费，何况你还要支付一笔重修的学分费用，我怎么忍心让你再‘破费’。”若萍也学起小玲的伶牙俐齿。

若萍的家境十分富裕，这点小钱她是不会看在眼里的，况且大家都是好朋友，她是不会吝啬的。

“那我要去。小玲，你呢？”只要别要她出钱，多听几句冷嘲热讽算什么。

“我不行，今年我们全家要回老家过年。”小玲突然想起在宜兰眷老的爷爷和奶奶。

好久不见两位慈祥的长辈，好想念他们温暖的怀抱，也想念宜兰的好山好水。

“我们可以过完年再出国嘛！”若萍不死心的说。

“再说吧！”小玲挥挥手，表示不想继续这个话题。

“对了，你那两位大美人朋友现在怎么样

心动百分百

了？”宛伶好奇的问道。小玲最大的嗜好就是看帅哥美女，还自封为鉴赏家，幸运的是公司里就有两位大美人，而她们的另一半还分别是小玲心目中第一、二号梦中情人，两个男人都帅得一塌糊涂。

小玲的眼睛为之一亮，说到钟无忧和林芷情，她的精神就来了，她们是她最好的朋友，也是她认为最漂亮的美女。

“还不错啦！情场得意罗！”

“真好，真希望我也有那么帅的男朋友。”若萍双手交握在胸口，眼中又露出梦幻般的光彩。

“醒醒吧你！”小玲使出一记铁砂掌，准确无误的击中若萍的额头，打醒了沉醉在浪漫思绪中的若萍。

“很痛耶！”若萍轻抚额头，不甘示弱的追打着发出奸笑的罪魁祸首。

“喂！等等我啦！”宛伶也跟了上去。

三个正值豆蔻年华的女孩又笑又闹，好不快乐，就连旁人也感染了她们的青春气息。

“我回来了！”小玲跨进屋内，随手将背包往沙发一丢，便瘫坐在沙发上。

“嗯。”林父推了推鼻梁上的老花眼镜，头也没抬，继续看着手中的书。

“小玲啊，背包不要乱丢，女孩子坐要有坐相，要我说几次啊！”林母一手拿起背包，一手托起躺得正舒服的小玲。

“唉！缺乏家庭温暖。”小玲摇头叹气，大眼睛闪着泪光，活像个受虐儿。

林父和林母都是老师，林父在高中教历史，林母则在国中教国文。但是别以为他们是老古板，他们可是非常民主的。

“谁缺乏家庭温暖？”林父从书中抬起头来，不解的望着宝贝女儿。

“那还用说，当然是我罗，累了一天，回家坐着休息还要被念，老爸宁可盯着一本看了十万遍的书也不愿看唯一的女儿一眼，我歹命喔！”小玲抽抽噎噎地说，好像真有那么一回事似的。

“你那是躺，不是坐。”林母纠正女儿。开玩笑，她可是身经百战的老师，若连最基本的耐性都没有，怎么教导叛逆心重的国中生。

“这可不是普通的书。”林父像珍惜宝物般把书紧紧抱在胸前。

“我说老爸，你那些书都看了不下数百遍，

心动百分百

干嘛还每天温习？”小玲用手指指父亲怀中的书。

“这书可是记载历史上不可磨灭的辉煌过程，想当初……”

“够了。”林母和小玲默契十足的阻止林父接下来的长篇大论。

爱历史成痴的老爸，只要让他碰上历史，就像滔滔不绝的长江水一般说个不停，偏偏她又是历史白痴，碰上那些复杂难记的朝代背景便头昏脑胀，本国历史都搞不清楚了，更遑论外国历史。

“对了，小玲，学校是不是从今天开始放寒假？”林母搂着心爱的女儿，丝毫不关心抱着书暗自饮泣的丈夫。

“是啊。”小玲顺势偎入母亲温暖的怀中，从小她就比一般同年龄的孩子成熟独立，但并不表示她就不眷恋母亲的怀抱。

“有何打算？”林母张大眼睛，表情和小玲准备算计人时如出一辙。

“什么意思？”小玲坐直身子，嗅出一丝不对劲。

“公司不是给你两个礼拜的假期吗？加上年假，就有三个星期。”林母说得轻松。

“好像有。”小玲点点头，提防的看着母亲。母亲一定是在说她那三个礼拜假期的主意，她得小心应付才是。

想她小玲有混世小魔女之称也绝非一日造成，除了遗传了母亲的慧黠基因外，还不幸承袭了父亲的少根筋、无魔头。也多亏了口才极佳的资优生老弟陪她磨练嘴上功夫，所以她林小玲可说是集林家之大成的奇炮。

“介绍你一份好差事。”

小玲翻翻白眼，看，来了吧，瞧她猜得多准。

“何谓好差事？”小玲一脸的兴趣缺缺。

“供吃供住，钱多事少离家近。”林母说出时下年轻人的求职条件。

“是不是月入数十万，还卖艺不卖身？”有这么好的差事哪还轮得到她，她老妈早甩掉那群难缠的小国中生，连夜点灯排队去了。

“不，不卖艺，只卖笑。”林母笑得神秘。

“说重点吧！”小玲懒得听下去了，反正她压根儿对这事不感兴趣，想剥夺她得之不易的宝贵假期，门儿都没有。

“就是帮爷爷和奶奶看店嘛！”

定居在宜兰的林家两老，在宜兰的大湖风景区开了一家水上餐厅，星期假日吸引了大批的外来游客，生意很好。

“看店？”不会吧！餐厅里不是请了厨师和一名年轻貌美的服务生吗？哪轮得到她这人丑命贱的人抛头露面，不怕吓跑了店里的客人吗？

“餐厅里那位漂亮的服务生，认识了一名外来的游客，听说好像要结婚了，便辞了店里的工作。你也知道寒假到了，一定会涌进大批的游客，爷爷、奶奶年纪又大了，看他们端那些热腾腾的汤啊、菜的，万一不小心烫着了，教我这个做媳妇的怎么放心呢！”林母唱作俱佳的说，硬是挤出两滴眼泪。

小玲和林父张大眼睛，差点站起来为林母精湛的演技鼓掌叫好，真可惜了一位戏剧奇才。

“好吧！我答应。”在风景区看店是再轻松不过的了，还可以欣赏宜人的景色，何况她也十分想念在老家的爷爷、奶奶。

“还有一件事……”林母支支吾吾的。

“有什么事一次说完吧！”还有什么事是她不敢接受的。

“记得你大伯父的女儿吗？”

小玲点点头，那个心地善良、待她不错，只可惜有点聒噪的堂姊她当然记得。

“那你还记得你堂姊有个四岁的儿子吗？”

小玲再度点点头，这她可有兴趣多了，她那个四岁的小侄子，年纪小小却已是一副小帅哥的架式，英俊得不得了。

“你堂姊和堂姊夫最近要去马尔地夫二度蜜月，好像要去两个礼拜，你也知道这小俩口恩爱，带个小孩在身边多不方便。”林母拉长尾音。

“妈，直说吧！”不会要她当临时保姆带小孩吧？虽然她很喜欢那可爱的小男孩，但是仅止于亲亲抱抱，要她照顾两个礼拜，免谈！

“我是想说，既然你要回老家帮爷爷、奶奶看店，顺便带带小孩也无妨，还可以先预习预习嘛！”林母讨好的圈住女儿的臂膀。

“免谈！”小玲丝毫不受林母柔情攻势的影响，一口回绝。

“来不及了，我已经答应了，再过几天你堂姊就会把小孩送来咱们家，然后就马上搭飞机出国。”林母放开女儿，若无其事的看着自己修长的手指，她知道女儿就要发作了。

果然。“什么？”小玲站起身，不敢相信的瞪

心动百分百

大眼。“妈，你怎么可以擅自替我作决定，这根本是枉顾人权的作法，我们家不是一向崇尚民主的吗？什么事都应该先经过当事人同意嘛！”照顾一个难缠的小孩，对她这个缺乏耐心的人来说，比乱棍打死她还痛苦。

“好啊，既然你要求民主，那咱们来投票表决。”

“投什么票？”小玲警戒的看着母亲，进入备战状况。

“看赞不赞成由你来带小杰！”

“不行！这简直欺人太甚，你和爸学校都有课，弟也要上课，只有我一个人有空，摆明了要我认帐，这样还投什么票。不管，我是坚决不带小孩。”小玲这次是吃了秤砣铁了心，抗争到底。

“要不然这样，你反正都要去宜兰顾店，就顺便把小杰带回宜兰给爷爷和奶奶照顾，两位老人家也很久没见到小杰了，你说这样好吗？”林母早已想出了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。

小玲想了一下，“成交。”反正只要不带小孩，什么都好。

“柏煜呢？”怎么不见她那天才老弟。

“在楼上吧！”林母高兴的翻阅着杂志，还好搞定了，不然她还真不知该怎么对人家交代。

小玲拿起沙发上的背包，准备上楼找她那冷血无情的老弟抬杠去。

“等一下，柏煜今天心情好像不太好喔！”林母小声的说着，标准的八卦模样。

“喔？怎么说？”小玲停下脚步，倚在楼梯扶手上，好奇极了，她那情绪不形于色的老弟也会有心情不好的时候？

“他今天没吃晚餐。”林母伤心的说。

小玲闻言，差点从楼梯上摔下来。“拜托，说不定他和同学在外面吃过了。”这有什么好担心的。

“可是今天有他最喜欢的番茄炒蛋和蛋花汤耶！而且柏煜一向在家用餐的。”她这儿子从小到大品学兼优，从来不曾让她操心过，让她这个做妈的像个花瓶似的，没啥用处。

“柏煜才不是最喜欢番茄炒蛋和蛋花汤，而是因为你会做这两样菜。”小玲不疾不徐的点出母亲心中最大的痛，她还知道弟弟其实是最讨厌吃蛋的，但是孝顺的他还是天天将最讨厌的食物吞下肚，不过也可能因为天天摄取蛋白质，才

让他长得高人一等。

“才……才不是呢，我还会做其他的菜。”林母心虚的反驳。

“只是根本不能吃。”小玲之所以有一手好厨艺，完全是因为她有一位不善厨艺的母亲，是给逼出来的。“我上楼去了！”她俐落的上楼，完全无视母亲委屈含泪的表情，反正三秒钟后，她又会自动回复笑脸。

小玲走上楼，在弟弟的房门口意思意思的敲几下，不等他的回应，便自行打开门走了进去。

“你没敲门。”柏煜坐在书桌前，埋首在书堆，连头都懒得抬一下。

“我敲了。”小玲躺在他床上，拿起一旁的计算机杂志随意翻阅。

“那里有椅子，不要躺在我床上。”

“换一句台词吧！”小玲丝毫不以为意，因为每次的开场白都一样。

柏煜有个怪僻，就是除了他自己，不喜欢有人躺在他床上，不论是男人或是女人。但是却让小玲破了例，因为她除了脸皮厚之外还怕死，看惯了柏煜面无表情的酷脸，早就麻木了，吓得了别人才吓不到她咧。